2026年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

专项债券项目评价报告

汉四会咨字【2026】 021号

汉中四方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二零二六年八月六日

电话：（0916）2511008 2529090 传真：（0916）2529090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陕26AJ78XSRU

目 录

一、2026年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专项债券项目评价报告 （1-2）

二、2026年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专项债券项目评价报告专项评价意见..... （3-18）

三、证书复印件

1、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3、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

汉四会咨字【2026】021号

2026年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

专项债券项目评价报告

我们接受委托，对延安大学附属医院编制的《2026年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专项债券实施方案》进行评价并出具专项评价报告。

我们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11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以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等进行评价。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对实施方案中收益预测及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具体预测说明中披露。

2017年财政部公布《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提出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各地方按照各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着力发展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品种。《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为专项债券的发行主体，具体发行工作由省财政部门负责。省政府依法承担专项债券的发行、管理及还本付息责任。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专项债券即依据上述规定发行。

根据我们对实施方案中融资平衡方案及相关收益、支出假设证据的分析、审核，我们认为这些假设为预测提供了合理基础。我们认为，该项目收益预测是在这些假

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需提醒报告使用者注意：由于在编制融资与自求平衡测算方案中运用了一系列的假设，包括有关未来事项和推测性假设，而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本总体评价仅供发行人本次申请发行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专项债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总体评价作为发行人申请发行专项债券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经评价，我们认为：在相关单位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2026 年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专项债券实施方案》收入等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附件：2026 年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专项债券实施方案财务评价意见

汉中四方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二〇二六年九月六日

附件：

2026年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

专项债券实施方案

财务评价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项目的建设是解决延安大学附属医院院区空间狭小，住院条件相对落后的需要。

遵循着习近平总书记2017年对延安大学指明的方向和路线，延安大学附属医院积极寻求突破口和新的发展机遇，制定了“全面建成更有特色、更有水平的大学附属医院；全面建成百姓信赖、职工满意、行业领先的区域医疗中心”的目标，拟在十四五期间实行中疏外扩和一体两翼战略，即：老院区为主体，心脑血管病分院和拟建的妇儿儿童分院为两翼，将现有妇女儿童专业的10个科室搬离老院区，在延安大学杨家湾萃园校区处兴办妇女儿童医院。一方面整合妇儿学科力量，解决延安地区妇女儿童服务需求增长与医疗保障不平衡的矛盾，为老区人民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提供更好服务；另一方面，这些科室搬离后，将对现有的科室进行重新布局和调整，改造现有老院区，科学合理解决流程设置等问题，满足院感控制要求，为患者和职工提供一个安全的就诊和工作环境。

（2）项目的建设是应对“全面二孩”政策实施后，门诊量增加和高龄产妇增加的需要。

1）门诊量增加，市场空间将进一步拓宽

由于政策原因原本只能生一个孩子的家庭，随着政策的实施，会有更多家庭准备生育“二孩”。社会上会有更多的孕产妇和婴儿，更多的妇女和儿童保健需求。这意味着妇幼保健行业将迎来更广阔的市场空间，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的门诊量将显著提高，原有的市场空间会进一步拓宽。

2）高龄产妇增加

随着政策的放开，育龄妇女面临着生育二胎的选择，这其中，有相当一部分是35-45岁的高龄女性，高危妊娠的管理和危重症的救治任务加重。众所周知，高龄产妇分娩比较困难，剖宫产比例会显著增多，医院业务收入随之增长。

3）妇幼保健需求增加

随着政府的引导和经济发展，孕妇对于产前检查、产后保健的需求大幅增加，“全面二孩”政策引起的产妇数量增加，会进一步带动母婴保健事业发展。

根据以上分析，“全面二孩”实施后，将带来门诊量和高龄产妇数量增加的挑战。该项目的建设将有助于延安地区应对上述挑战，从源头上保障妇女儿童健康，对于提升居民幸福感、安全感有着重要的促进意义。

（3）项目的建设是改善陕北地区妇幼医疗水平，改善群众就医条件的需要

妇女儿童健康是人类持续发展的前提和基础，也是社会和谐、家庭幸福的基础。妇女儿童健康指标是国际上公认最基础的健康指标，也是衡量经济社会发展和人类发展的综合性指标。孕产妇死亡率指标、婴儿死亡率指标、五岁以下儿童死亡率指标，这三个指标是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的重要指标。

该项目在现有学科的基础上，重点加强妇女儿童疑难杂症及危急重症中心建设、各学科亚专业的发展。加强新生儿科、小儿外科、儿童保健、儿科影像诊断、儿童早教生殖医学、产后康复训练、妇女保健康复等专业的发展，打造一所可满足不同层次需求的高水平、现代化三级甲等妇幼专科医院，立足延安、面向陕北、辐射周边妇幼医疗机构，为陕北地区妇幼卫生健康工作保驾护航。项目的建设可改善陕北地区妇幼医疗水平，满足群众对高水平医疗服务的需求。

2、项目名称

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发展改革部门审批监管代码：2012-610602-04-01-992700。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穿透式监测系统编码：61000021D000000057052。

3、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根据《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该项目建设规模、建设内容为：该项目总建筑面积110,752平方米，其中：新建建筑面积61,099平方米，改建建筑面积49,654平方米。建筑内容主要

包括门诊综合楼（含地下车库），康复保健综合楼，保障综合楼，气体中心，污水及垃圾处理站，地上机械停车楼。

门诊综合楼（含地下车库）建筑面积58,693平方米，建筑高度43.8米，为新建单体建筑，地上十层，地下两层，布设门急诊医技、住院病区等主要医疗功能。康复保健综合楼建筑面积39,273平方米，建筑高度38.2米，地上九层、地下一层，由原实验综合楼改建，门诊综合楼与康复保健综合楼在二至三层设置连廊连通保障综合楼建筑面积10,381平方米，建筑高度24米，地上六层由原专业教学楼改建，布设餐饮、教学、业务用房及倒班宿舍等功能。并建设气体中心24平方米、污水及垃圾处理站344平方米、机械停车楼1,804平方米。配套建设给排水、暖通、电气、智能化系统等公用工程。

项目的投资概算总表见表1。

表1 项目总投资估算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概算（万元）	占比（%）
1	工程费用	83,589.82	87.28
1.1	建筑工程费	51,935.79	54.23
1.2	安装工程费	20,414.88	21.32
1.3	设备购置费	11,239.15	11.74
2	建设工程其他费	5,721.00	5.97
3	预备费	4,438.04	4.63
4	建设投资小计	93,748.86	97.89
5	建设期利息	2,025.00	2.11
6	铺底流动资金	0.00	0.00
	项目总投资	95,773.86	100

备注：根据《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关于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陕发改社会〔2021〕1591号）》，项目总投资95,773.86万元，概算核定建设期利息2,025.00万元。受项目实际建设工期、年度融资规模、融资利率与前期概算测算参数存在差异影响，建设期利息相应发生调整，调整后的建设期利息5,425.34万元，建设期利息新增差额部分，全部由项目实施单位自筹资金予以筹措解决。

4、项目主管部门

该项目主管部门是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5、项目运营单位

该项目专项债券申请单位（以下简称项目单位）为延安大学附属医院，项目单位基本信息如下表 2：

表 2 项目单位基本信息一览表

单位名称	延安大学附属医院		
法定代表人	马鹏	成立日期	1950 年 4 月 11 日
注册资本	23,434.74 万元	执业许可有效期	2022-11-22 至 2037-12-0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610000436450686U		
注册地址	延安市宝塔区北大街 43 号		
经营范围	为延安及陕北周边区域人口提供综合医疗服务。预防保健科、呼吸内科、消化内科、神经内科、心血管内科、血液内科、肾病内科、内分泌内科、老年病科、普通外科、神经外科、骨科、泌尿外科、胸外科、烧伤整形外科、妇科、产科、儿科、眼科、耳鼻喉科、口腔科、皮肤科、传染科、肿瘤科；变态反应科、针灸科、职业病科、体检科、急诊医学科、康复医学科、麻醉科、输血科、医学检验科、病理科、医学影像科、心电、脑电及脑血流图、神经肌肉电图诊断、介入放射学、内窥镜、高压氧治疗专业；医学美容科限门诊。		
单位类型	事业单位		
举办单位	延安大学		

延安大学附属医院是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事业单位，具备建设该项目的主体资格。

6、项目建设工期及运营模式

项目原拟定建设工期 37 个月，预计 2021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12 月底建设完成。因工期调整（包括：资金审批周期延长、施工条件制约、技术复杂性超预期等原因），调整后实施方案：

该项目为在建项目，建设期 73 个月，已于 2021 年 12 月开工建设，预计 2027 年 12 月竣工验收投入使用。

经行业主管部门同意后，除特殊要求外，项目单位需根据国家招投标法相关规定，采用公开招投标方式确定项目设计、勘探、施工、监理、设备材料采购等单位。主要包括：设计、施工、监理、设备材料采购。

该项目运营期15年，该项目进入运营期后，运营工作由延安大学附属医院负责，对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进行运营、管理、维护。

7、项目立项、批复情况

1）立项审批：

该项目为审批制项目。

2021年1月6日，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关于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陕发改社会〔2021〕16号），原则同意项目建设。

2021年4月19日，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关于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陕发改社会〔2021〕511号），原则同意项目建设。

2021年10月13日，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关于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陕发改社会〔2021〕1591号），原则同意项目建设。

2）用地审批：

2022年5月31日，延安市人民政府下发《关于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用地的批复》（延市土批字发〔2022〕30号），同意将位于宝塔区杨家湾，面积32,138.15平方米（合48.21亩），建筑面积86,442.35平方米，容积率2.69%，建筑密度38.94%，绿地率25%的国有土地按划拨方式供地，用于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建设。

2022年6月21日，该项目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编号：61005352110），权利人为延安大学附属医院，权利性质为划拨，用途为医卫慈善用地，宗地、使用权面积为32,138.15平方米。

3）规划审批：

2022年4月7日，延安市国土资源局延安新区分局下发《关于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建设项目用地规划的审查意见》（延市国土新函〔2022〕14号），同意通过规划审查。

2022 年 4 月 13 日，该项目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延行审地字第 610600202200007 号）。

2022 年 5 月 5 日，该项目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延行审建字第 610600202200013 号）。

4）环评备案：

2022 年 5 月 31 日，延安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下发《关于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延行审城环发〔2022〕73 号）。

5）节能评估：

2023 年 1 月 5 日，延安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下发《关于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节能报告的审查意见》（延行审投资发〔2023〕10 号）。

6）施工许可：

2023 年 6 月 1 日，该项目取得新门诊楼主体结构建筑工程许可证（编号 610602202306010101），合同工期为 2023 年 6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合同价格为 23,919.88 万元。

2024 年 3 月 13 日，该项目取得后勤保障楼、室外总体建筑施工许可证（编号 610602202403130101），合同工期为 2024 年 2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1 日，合同价格为 3，558.002 万元。

2025 年 7 月 3 日，该项目取得改建康复保健楼建筑施工许可证（编号 610602202507030101），合同工期为 2025 年 3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4 日，合同价格 15,567.083 万元。

7）公开招投标：

该项目 2021 年 9 月份完成勘察单位招标工作，勘察单位为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2021 年 9 月份完成设计单位招标工作，设计单位为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2022 年 8 月份完成监理单位招标工作，监理单位为陕西省古都工程监理公司；2023 年 4 月份完成新门诊楼主体结构施工单位招标工作，施工单位为陕西建工第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3 年 12 月份完成后勤保障楼、室外总体施工单位招标工作，施工单位为江苏江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4 年 11 月份完成改建康复保健楼施工单位招标工作，施工单位为陕西建工机械施工集团有限公司；2026

年2月份完成妇儿分院设备及陈设采购项目招标工作，供货单位为陕西建工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华盛家具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叶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联合体）。

综上，该项目已取得有关部门的审批手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地区发展规划，项目单位承诺上述手续真实有效。

8、资金筹措方案

（1）项目投资额、自有资本金及资本金到位情况

2023年，该项目原获批专项债券发行额度20,000.00万元，受项目建设进度影响，资金未能按期足额拨付使用，按资金管理相关要求退回债券资金10,000.00万元。结合项目实际资金需求与资金退回情况，将该项目2023年度专项债券可用额度调整为10,000.00万元，调整后的实施方案如下：

该项目总投资概算95,773.86万元，从资金来源看，自筹资金（含医院自筹、财政基建拨款、中央预算内投资）25,573.86万元，占比26.70%；专项债券资金35,000.00万元，占比36.55%；亚行贷款35,200.00万元，占比36.75%。除以上列示资金来源外，该项目无其他融资计划。财政安排资金、单位自有资金、用作项目资本金的专项债券资金三者合计25,573.86万元，占比26.70%，符合国务院关于项目资本金比例的要求。项目资本金按照项目建设进度分年度到位。

表3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表（调整后方案）

单位：万元/%

序号	资金来源	金额	2022年及以前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占比（%）
一	自筹资金	25,573.86	20,000.00	1,205.40	1,132.68	1,660.98	1,000.00	574.8	26.7
1.1	医院自筹	4,773.86	-	405.4	1,132.68	1,660.98	1,000.00	574.8	4.98
1.2	财政基建拨款支出	800	-	800	-	-	-	-	0.84
1.3	中央预算内投资	20,000.00	20,000.00	-	-	-	-	-	20.88
二	专项债券	35,000.00	-	10,000.00	-	-	25,000.00	-	36.55
三	亚行贷款	35,200.00	-	-	10,480.46	11,431.97	10,000.00	3,287.57	36.75
四	合计	95,773.86	20,000.00	11,205.40	11,613.14	13,092.95	36,000.00	3,862.37	100
五	分年度占（%）	100	20.88	11.7	12.13	13.67	37.59	4.03	100

（2）专项债券拟发行计划

该项目计划申请专项债券35,000.00万元，其中2023年实际发行并使用10,000.00万元，2026年计划发行25,000.00万元。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支付一次债券利息，到期后一次性还本。项目债券发行计划详见表4。

表4 专项债券分年度发行计划表（调整后方案）

单位：万元

序号	年度	发行规模	发行期限	付息方式	还本方式
1	2023年	10,000.00	15	每半年支付一次	到期后一次性还本
2	2024年	-	-		
3	2025年	-	-		
4	2026年	25,000.00	15	每半年支付一次	到期后一次性还本
5	合计	35,000.00			

二、预测性信息的基本假设条件

1、预测期内国家及地方政策、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2、预测期内项目所从事的行业及市场状况不发生重大变化。

3、项目涉及的相关手续后续能够获得相关政府部门的审批，项目各项支出按照相关要求能够如期支付。

4、预测期内出现的年度资金缺口能够由政府性基金收入统筹安排解决。

5、预测期内项目经营收入可按照项目资金平衡方案如期、如量完成。

6、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和不可预见因素所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评价要素

2017年6月财政部发布《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要求，分类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根据以上文件要求，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发行项目专项债券，需要在满足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的前提下，充分考虑项目预期未来收益来源的客观性、资金筹措的稳定性（持续稳定的现金流入）和充足性（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以及实施方案风险控制应对措施的可行性、适当性。

（一）预测收益的客观性

由于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原披露实施方案依据项目预期收益水平完成财务测算，受项目建设工期调整影响，项目原定运营起始年份由2025年顺延至2028年。本次方案调整严格沿用原有测算口径，收支测算标准与原披露方案完全保持一致，仅将原计划2025年核算的收益顺延至2028年起开始计算。

1、项目预期收入预测

债券存续期内，该项目专项收入合计763,933.32万元，包括：医疗收入693,053.47万元（其中，门诊收入271,853.47万元、住院收入421,200.00万元），体检中心收入70,879.85万元，详见下表：

表5 项目专项收入情况表（调整后方案）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类型	收入规模
1	医疗收入	693,053.47
1.1	门诊收入	271,853.47
1.2	住院收入	421,200.00
2	体检中心收入	70,879.85
3	合计	763,933.32

（1）医疗收入

该项目医疗收入主要为门诊收入及住院收入，经测算，债券存续期内医疗收入合计693,053.47万元。

1）门诊收入

门诊收入将按照“门诊诊疗人数×人均诊疗费用”进行测算。根据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的服务人口约为12万人，依据2022年国家卫生事业统计公报，居民到医疗卫生机构平均就诊6次/年，其中各类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占总诊疗人

次的比例为：医院占 60.9%。按照此口径估算，该项目服务范围内医院就诊人数约为 49 万人次/年。

根据上述统计口径，同时参考延大附院近 4 年（2019 年-2022 年）实际就诊人数（日平均门诊人数约为 3,184 人次），基于谨慎原则，该项目建成后按照日门诊人数约 1,000 人次估计。

经调研延安市同类医院的有关统计数据以及延大附院实际运营经验，考虑医院的服务半径、城乡发展及人口增长预期，保守估算，该项目建成后运营第一年负荷率按 80%，第二年负荷率按 90%，第三年及之后每年负荷率按 100%估算。

该项目门诊收入主要包括病人的各种诊疗费、医药费、化验费、检查费、手术费及其他费用。综合延大附院各院区门诊运营收入标准及延安市其他综合类医院门诊收入标准，暂按 450 元/人次进行估算，以后每隔三年增长 10%的增长率增长。

2）住院收入

住院收入将按照“住院收入=住院人次×平均住院费用”进行测算。根据延大附院近 4 年（2019 年-2022 年）各科室月平均住院人次，同时结合延大附院与延大附院妇女儿童分院床位数比例（延大附院在编病床数 1,200 个，延大附院妇女儿童分院床位数 500 个），基于谨慎原则，合理预估该项目建成后平均住院人次为 1,500 人次/月。

结合未来妇科、产科、计划生育及生殖健康就医需求的剧增，合理估算该项目建成后运营第一年负荷率为 80%，第二年负荷率为 90%，第三年及之后每年负荷率为 100%。根据延大附院（延大附院人均住院收入 15,598 元/人）及延安市类似医院住院费用情况预测，项目投入使用后，平均住院费用按照 15,000 元/人次估算，以后每隔三年增长 10%，增长至 18,000 元/人次不再增长。

（2）体检中心收入

该项目建成后将设置体检中心，开展各类体检业务，体检中心设计规模 500 人/日。根据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的服务人口为 12 万人，按照每人每年体检一次的标准，基于谨慎保守原则，运营期第一年体检人数按照 200 人/日估算，体检收费标准按照 300 元/人进行估算。考虑城乡发展及人口增长预期，以后各年体检收费标准按照每 3 年增加 10%进行估算，体检人数按每年 10%的增长率增长，增长至 500 人/日达到饱和。经测算，债券存续期体检中心收入合计 70,879.85 万元。

2、项目经营支出预测

按照调整后的实施方案，运营期内，该项目运营支出合计 644,813.41 万元，包括：运营成本支出 619,157.09 万元，财务费用支出 25,656.32 万元，税费支出 0.00 万元，其他支出 0.00 万元。运营期内，该项目运营成本合计 619,157.09 万元，包括：医疗业务费用 381,966.66 万元；薪酬及福利费用 190,983.33 万元；维修费用 4,806.48 万元；其他管理费用 41,400.62 万元。

3、项目融资还本付息预测

（1）专项债券应付本息

根据调整后实施方案，该项目拟使用专项债券 35,000.00 万元，其中 2023 年发行 10,000.00 万元（债券利率为 2.97%），2026 年计划发行 25,000.00 万元（债券利率为 3.00%）。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支付一次债券利息，到期后一次性还本。专项债券共应偿付利息（含发行费用）15,740.00 万元，本息合计 50,740.00 万元。

（2）市场化融资应付本息

根据调整后实施方案，该项目拟使用市场化融资亚行贷款 35,200.00 万元。其中，2024 年已提款 10,480.46 万元，2025 年已提款 11,431.97 万元，2026 年计划提款 10,000.00 万元，2027 年计划提款 3,287.57 万元。融资期限为 5 年（宽限期）+20 年（还款期），利率为 3.7580%，2028 年开始每年偿还 5%；在融资存续期内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进入运营期后分年还本。本次测算 2028 年-2040 年每年偿还 5%本金，2041 年偿还剩余本金。亚行贷款利息支出为 14,917.20 万元，贷款承诺费为 799.45 万元，本息合计为 50,916.65 万元。

（二）、资金稳定性

根据《2026 年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专项债券实施方案》，项目于建设期投入项目资本金及发行专项债券以满足项目投资建设支出需要，项目实施通过医疗收入等实现预期收益，债券存续期内累计现金流入 859,707.18 万元。

据分析，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以产生持续稳定的现金流入，风险控制措施也可以使项目资金稳定性得到保障。债券存续期内各年度收益连续、稳定，资金流入能够覆盖、保障项目建设期各项投资支出及各年度还本付息之支出需求，满足资金稳定性需求。

该项目债券存续期内各年度资金流入情况见表 6。

表 6 债券存续期资金流入分析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年度	自有资金投入	发行债券资金	其他融资款	业务活动现金流入	资金流入合计
1	2022 年及以前	20,000.00	-	-	-	20,000.00
2	2023 年	1,205.40	10,000.00	-	-	11,205.40
3	2024 年	1,132.68	-	10,480.46	-	11,613.14
4	2025 年	1,660.98	-	11,431.97	-	13,092.95
5	2026 年	1,000.00	25,000.00	10,000.00	-	36,000.00
6	2027 年	574.80	-	3,287.57	-	3,862.37
7	2028 年	-	-	-	36,930.00	36,930.00
8	2029 年	-	-	-	41,491.50	41,491.50
9	2030 年	-	-	-	46,074.90	46,074.90
10	2031 年	-	-	-	50,973.88	50,973.88
11	2032 年	-	-	-	51,294.52	51,294.52
12	2033 年	-	-	-	51,647.19	51,647.19
13	2034 年	-	-	-	56,968.68	56,968.68
14	2035 年	-	-	-	57,438.11	57,438.11
15	2036 年	-	-	-	57,954.44	57,954.44
16	2037 年	-	-	-	61,134.70	61,134.70
17	2038 年	-	-	-	61,548.91	61,548.91
18	2039 年	-	-	-	61,548.91	61,548.91
19	2040 年	-	-	-	64,463.79	64,463.79
20	2041 年	-	-	-	64,463.79	64,463.79
	合计	25,573.86	35,000.00	35,200.00	763,933.32	859,707.18

（三）、专项债券资金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根据以上分析，该项目债券存续期内预计资金总流入 859,707.18 万元，资金总流出 811,162.27 万元，累计现金结余 48,544.91 万元。按照预计条件的资金测算平衡结果，项目债券存续期内总收益为 144,776.23 万元，项目总地方债券融资本息为 50,740.00 万元，存续期内可达到的地方债券偿债资金覆盖倍数=项目总收益/项目专项债券融资本息=2.85 倍；扣除专项债券应还本息后，该项目预期项目收益中剩余能用于偿还市场化融资的专项收入部分，对拟使用的市场化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89 倍；两项合计后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为 101,656.66 万元，存续期内可达到的总债务偿债资金覆盖倍数=项目总收益/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1.42 倍。

综上，项目收益能够完全覆盖融资款项的偿还，还本付息资金有充分保障。项目实施方案资金平衡计划在保障日常建设发展资金的同时，能够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项目能够满足资金筹措充足性的要求。

债券存续期内，该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如下表：

表 7 专项债券资金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表（调整后方案） 单位：万元

序号	年度	项目收益（含以往年度收益结余）	专项债券还本付息			年度可否平衡
			到期本金	本期付息（含发行费用）	本息合计	
1	2023 年	-	-	158.50	158.50	可
2	2024 年	-	-	297.00	297.00	可
3	2025 年	-	-	297.00	297.00	可
4	2026 年	-	-	322.00	322.00	可
5	2027 年	-	-	1,047.00	1,047.00	可
6	2028 年	6,119.43	-	1,047.00	1,047.00	可
7	2029 年	13,351.54	-	1,047.00	1,047.00	可
8	2030 年	21,701.52	-	1,047.00	1,047.00	可
9	2031 年	31,247.99	-	1,047.00	1,047.00	可
10	2032 年	40,846.09	-	1,047.00	1,047.00	可
11	2033 年	50,503.53	-	1,047.00	1,047.00	可
12	2034 年	61,462.23	-	1,047.00	1,047.00	可
13	2035 年	72,508.89	-	1,047.00	1,047.00	可
14	2036 年	83,654.94	-	1,047.00	1,047.00	可
15	2037 年	95,566.06	-	1,047.00	1,047.00	可
16	2038 年	107,550.44	10,000.00	898.50	10,898.50	可
17	2039 年	119,504.23	-	750.00	750.00	可
18	2040 年	132,155.83	-	750.00	750.00	可
19	2041 年	144,776.23	25,000.00	750.00	25,750.00	可
合计		144,776.23	35,000.00	15,740.00	50,740.00	
本息覆盖倍数		2.85				

债券存续期内，该项目市场化融资资金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见后附表 8。

四、项目风险评估及应对措施评价

该项目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因素主要包括：实施期限变化产生的风险、项目投资的变化产生的风险、工程事故产生的风险、收入变动风险、支出变动风险、自然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社会风险、利率波动风险等，针对上述风险因素，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制定了切实可行、合理充分的风险应对控制措施方案，可以有效化解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各类风险。

五、总体评价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的要求，并结合《2026 年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专项债券实施方案》分析，我们认为在满足本报告各项假设条件的情况下，延安大学附属医院申请发行的专项债券可以为项目建设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保证项目按照计划实施。同时，医疗收入等后续资金回笼为项目提供持续、稳定、充足的现金流入，可以满足项目还本付息及日常运营需求，能够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风险应对措施能够有效化解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风险。我们未注意到《2026 年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专项债券实施方案》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无法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要求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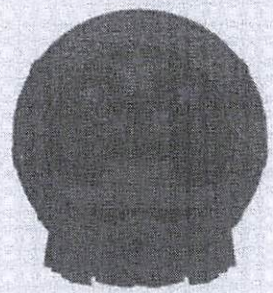
表 8

市场化融资资金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表（调整后方案）

单位：万元

序号	年度	项目收入							以往年度收益结余	项目运营支出	专项债券还本付息	可用于偿还市场化融资的专项收入（累计）	市场化融资还本付息	年度可否平衡
		合计	专项收入	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	财政补助收入	其他财政资金	其他项目专项收入	项目单位资金						
1	2023 年	-	-	-	-	-	-	-	-	-	158.50	-	-	可
2	2024 年	-	-	-	-	-	-	-	-	-	297.00	-	274.98	可
3	2025 年	-	-	-	-	-	-	-	-	-	297.00	-	669.56	可
4	2026 年	-	-	-	-	-	-	-	-	-	322.00	-	1,057.27	可
5	2027 年	-	-	-	-	-	-	-	-	-	1,047.00	-	1,302.01	可
6	2028 年	36,930.00	36,930.00	-	-	-	-	-	6,119.43	30,810.57	1,047.00	5,072.43	3,090.72	可
7	2029 年	41,491.50	41,491.50	-	-	-	-	-	13,351.54	34,259.40	1,047.00	11,257.54	3,024.57	可
8	2030 年	46,074.90	46,074.90	-	-	-	-	-	21,701.52	37,724.92	1,047.00	18,560.52	2,958.43	可
9	2031 年	50,973.88	50,973.88	-	-	-	-	-	31,247.99	41,427.41	1,047.00	27,059.99	2,892.29	可
10	2032 年	51,294.52	51,294.52	-	-	-	-	-	40,846.09	41,696.42	1,047.00	35,611.09	2,826.15	可
11	2033 年	51,647.19	51,647.19	-	-	-	-	-	50,503.53	41,989.75	1,047.00	44,221.53	2,760.01	可
12	2034 年	56,968.68	56,968.68	-	-	-	-	-	61,462.23	46,009.98	1,047.00	54,133.23	2,693.87	可

13	2035 年	57,438.11	57,438.11	-	-	-	-	-	72,508.89	46,391.45	1,047.00	64,132.89	2,627.73	可
14	2036 年	57,954.44	57,954.44	-	-	-	-	-	83,654.94	46,808.39	1,047.00	74,231.94	2,561.59	可
15	2037 年	61,134.70	61,134.70	-	-	-	-	-	95,566.06	49,223.58	1,047.00	85,096.06	2,495.45	可
16	2038 年	61,548.91	61,548.91	-	-	-	-	-	107,550.44	49,564.53	10,898.50	86,181.94	2,429.31	可
17	2039 年	61,548.91	61,548.91	-	-	-	-	-	119,504.23	49,595.12	750.00	97,385.73	2,363.17	可
18	2040 年	64,463.79	64,463.79	-	-	-	-	-	132,155.83	51,812.18	750.00	109,287.33	2,297.03	可
19	2041 年	64,463.79	64,463.79	-	-	-	-	-	144,776.23	51,843.39	25,750.00	96,157.73	12,592.46	可
合计		763,933.32	763,933.32	-	-	-	-	-		619,157.09	50,740.00	96,157.73	50,916.65	-
本息覆盖倍数		1.89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汉中四方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李汉军

经营场所：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南关正街汉上第一街12号楼2、3、4层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制

执业证书编号：61060099

批准执业文号：陕财办会〔1999〕091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12月28日

证书序号：0018346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陕西省财政厅

2023 年 11 月 1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700435957637 2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汉中四方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彦龙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财务咨询；税务服务；破产清算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资产评估；招投标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司法鉴定服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0年03月01日

住　　所　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南关正街汉上第一街12号楼2、3、4层

登记机关　汉中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 年 10 月 16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陈欣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03-1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汉中四方有限责任会计师事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12301197703190024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61060099117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y 2007 月 /m 09 日 /d 19

4

HANZHONG SIFANG LIMITED LIABILITY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汉中四方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610702006755

年检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度
合格专用章

年 /y 月 /m 日 /d

6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李军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5-04-2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汉中四方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10402197504280B1X



汉中四方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SIFANG LIMITED LIABILITY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HANZHONG 61070200067915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 合格专用章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61060099117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y	月 /m	日 /d
2012	01	31

2020年 合格专用章

年 /y	月 /m	日 /d

李军 610600991179